

產前診斷 (一)

認識產前診斷 (Prenatal Diagnosis)



產前診斷的目的是幫助有疾病的孕婦和胎兒提供及時的醫治，以防止不可逆轉的損害，至於目前醫學科技未有方法治療的異常，會提供胎兒和孕婦支援，盡可能讓婦女掌握準確信息，作出選擇是否要生下一個嚴重殘障的孩子。相反，產前診斷並非為了減少殘疾的出現，也不是為給社會和醫療機構節省資源，正面的目的是為了找出胎兒的疾病，進行及時的治療，不能治療的便支援他們，重要的是跟家長有充分溝通，使他們能作出選擇，明白並樂意去共同作出決定。

產前診斷的技術包括非侵入性和侵入性測試。前者包括替孕婦驗血和對胎兒進行超聲波掃描量度頸皮厚度，可以評估唐氏綜合症的風險，如屬高風險情況才進一步進行侵入性檢查，如羊膜穿刺術 (俗稱抽羊胎水)，但有機會引致流產。驗血也可檢查出其他疾病。另外二維超聲波掃描，可判斷胎兒大小、結構、胎盤位置、胎水等，有需要時

可能進行三/四維超聲波掃描。其他掃描類型如電腦掃描和磁力共振也有少數用於顯示胎兒器官。測試孕婦血液中胎兒細胞的DNA/RNA，目前這種新測試技術仍在研究階段，故未能廣泛應用。

侵入性檢查對孕婦和胎兒存在一定的風險，例如羊膜穿刺、絨毛活檢或抽取臍帶血等，可取出胎兒細胞化驗，但輕微增加了流產的機會。另一方面，植入前基因診斷有時會應用於人工受孕的技術中，在植入胚胎前，可抽取細胞以診斷基因是否正常才植入母體。

產前診斷的程序，一般由醫護人員評估是否有需要時才作出轉介。專科護士會先為病人作初步評估，包括詢問個人和家族的病歷，及過往懷孕的經驗等。醫生會見病人時，會為母親及胎兒作出評估，例如為胎兒進行詳細超聲波掃描，如有必要則為胎兒抽取樣本作檢查化驗。若檢查報告有異常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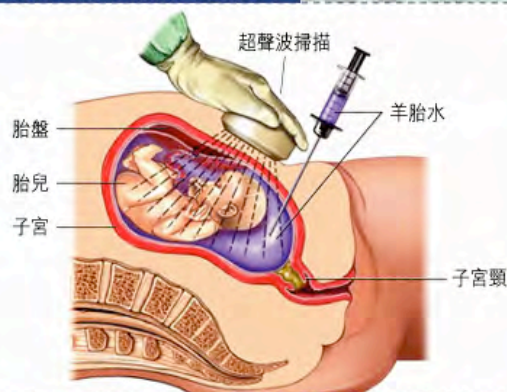
醫生會作出詳細的解釋及跟進。目的是先建立準確的診斷，才能進一步預測病情的發展，包括疾病的嚴重性和疾病的進展等。

產前診斷中非常重要的一環是支援和跟進，在支持夫婦選擇最合適方案的前提下，醫生會跟夫婦詳細解釋，使他們明白及同意所選的方案。醫生亦會提醒夫婦準備未來的懷孕，討論這胎的異常會否影響未來的懷孕、復發的機會多大、有沒有預防的方法等，如補充「葉酸」，及早的產前檢查也可幫助胎兒。

總而言之，輔導和產前診斷是互相配合的，目的是幫助夫婦選擇最適合他們需要的產前診斷測試，亦要了解胎兒異常對家庭的影響，幫助夫婦選擇胎兒治療的方案，以盡量減少罪疚感和後悔，以後不會遺憾。

簡適悠醫生

羊膜穿刺術 (俗稱抽羊胎水)



「產前診斷」的信仰反思

麥家儀



當我懷着長子十六週時，醫生轉介我作抽血檢驗，初時我也不大清楚是驗甚麼，到抽血當日，才知道原來是唐氏綜合症篩選檢查，若驗出孕婦懷有唐氏綜合症胎兒的機會率高，可進一步接受羊膜穿刺，檢驗胎兒的染色體，以確定胎兒是否患有唐氏綜合症，但此手術有二分之一機會導致胎兒流產。若證實胎兒確有唐氏綜合症，產前亦沒有任何治療可做，唯一可選擇的是在懷孕二十四週前合法人工流產。

若早知如此，我就不必來了；不過既然來了也抽了血去驗，心想驗了沒事也得個安心。那時我並非高齡產婦，從沒想到自己會懷有異常的胎兒。不過兩星期後，醫院的護士致電要我翌日立即到醫院見醫生。第二天我獨自往醫院見醫生，醫生告知我胎兒患有唐氏綜合症的機會率比正常高出三四倍，屬於高危，建議我做羊膜穿刺檢驗，當時我毫不考慮地拒絕了，表示無論胎兒怎樣我都會保留。醫生跟着問：「你是天主教徒

嗎？」我答說「是」。他沒有再多問，跟着就叫我簽署文件，申明我已明白醫生的解釋及不同意做羊膜穿刺手術。

我不願意驗胎水，也許是在延遲面對問題，但更重要的是我絕不會考慮墮胎，因為我知道墮胎其實是主動直接殺害胎兒，極其殘酷！況且，生命是天主的恩賜，不管怎樣也應該予以尊重；我更聽過若天主給予父母一個殘障的孩子，是因為祂相信那父母有能力照顧他，天主既然如此看得起我，為何我不能接受呢？反正我決定把孩子生下來，那又何必冒險去做可能傷害胎兒的羊膜穿刺呢？就這樣，我把有先天缺陷的兒子帶到我的家庭。

當長子約五歲大，我再次懷孕了，起初我決定這一胎不做任何產前診斷。產科醫生得知我上一胎懷孕的情況，就着我這一胎一定要做羊膜穿刺，檢驗胎兒的染色體，我當然拒絕，他就說：「你不知道唐氏綜合症是有遺傳性的嗎？大吉利是說這一胎又有事，你怎樣照顧兩個弱能子女？你現在年輕還可，將來你老了怎辦？」他這個語帶恐嚇的忠告真的把我嚇慌了，但我仍然拒絕他的建議，他就提出另一建議，要我起碼也去抽血檢驗，如果驗到是高危，也可作更妥當的準備；萬一分娩時有困難，醫護人員也會有不同的處理。聽到他這樣說，我就勉強答應抽血檢驗。幸而驗血結果是正常的，其他產前檢查也沒有發現異樣，最後幼子也平安地、健康地誕下來了。

「產前診斷」增添我在懷孕期間的焦慮不安，但也迫使我反省對生命的價值信念，讓我不是無奈地接受殘障的兒子，且甘心情願地為自己的抉擇承擔責任，這對我和兒子都有正面價值。然而，很多人把「產前診斷」視為及早打掉殘疾胎兒、保障優生的途徑，我對這觀念感到遺憾。

當父母獲悉自己的胎兒有先天缺陷時，心裏的確是很難受。如果他們沒有維護生命的堅定信念，他們很容易選擇放棄胎兒的生命。然而，我們深信每一個生命都

是天主的恩典，即使是殘疾的生命都有天主的祝福，我們又怎可以任意殘害無辜的生命，更何況那是自己的親骨肉呢？



MONDAY TUESDAY WEDNESDAY THURSDAY FRIDAY

這是我兒子的一生。

梁敏儀

我的可人兒



二〇〇三年，我懷孕了，兒子的生命在我的肚皮內正式展開。對於他的來臨，我們夫婦倆很是欣喜，就像一般孕婦一樣，立即到醫生那裏作產前檢查。在懷孕的初期，一切安好。

到了懷孕的第十六週，我在醫院作了一個詳細的產前檢查，檢查做了很久。之後，醫生神色凝重的對我說：「孩子有些問題。」

我那時腦子裡一片空白，只是聽着醫生所說的話：「我檢查到你的胎兒腦部、心臟、腎臟和手腳都出現問題，估計他有愛德華氏症，即第十八條染色體不正常，因而引致胎兒器官發育不健全。患此症的胎兒存活率不高，就算能夠出生都活不到一歲……」。雖然一下子不知如何去面對，但我拒絕了接受「抽羊水」作測試，因為縱然確診也沒有方法可以治療，因此不想增加令胎兒流產的機會。

我們清楚知道胎兒是一個生命，而任何危害生命的事情都不應作。縱然前面的路仍不知怎樣走，我們決不會捨棄這小生命，因為他是我們的孩子，他的心臟仍然跳動，仍是活生生的一個人。雖然他有身體上的缺陷，但也不能損害他生存的權利。往後幾天我再到別的兩位婦產科醫生作檢查，

所得的結果都是一樣。身為天主教徒，我們接受天主的旨意，並把一切交給給上主，相信祂一定會賜給我們力量去面對。

由於知道孩子的生命將是短暫，因此特別珍惜與他在一起的時刻。我們一早便給孩子改了名字——曉中，並且以他的名字呼喚他。我們經常與他談話，告訴他身邊的一切人、事、物。我們十分享受與曉中一起生活的日子，每次他踢我的肚皮時，我都感受到他的回應。

二〇〇四年二月十四日，曉中出生了，他有一雙大眼睛，樣子十分可愛。雖然曉中在世上只是活了短短的三十五天，他卻能完全感受到「愛」的美善。他沒有被遺棄，他有尊嚴地來到世上，得到了很多人的關懷、愛護、祈禱和祝福；也有尊嚴地離去，平靜地在他父親的懷抱中離開這世界。

人的生命儘管是短暫和有缺陷，卻不影響他/她存在的價值和意義。正如曉中的一生雖然只有三十五天，但因為「愛」，他同樣擁有一個美麗的人生。生命是喜悅的，只要我們學會欣賞，懂得珍惜，就能有力量去衝破一切困難，積極生活，並且把這力量傳送他人。

以生命影響生命，我想這也是兒子來到世上的目的。

編輯小組

統籌人：蔡惠民神父、阮嘉敏醫生 · 成員：吳智勳神父、梁成珏執事、吳志航女士、李漢英先生、田美娟女士 · <http://www.bioethics.catholic.org.hk>